

昆明市盘龙区民政局文件

盘民〔2019〕64号

签发人：樊 琪

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预算支出 绩效自评工作的报告

区人大财经工作委员会：

根据《昆明市盘龙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盘财〔2019〕10 号）文件精神，为顺利完成民政局 2018 年区级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经研究决定成立“2018 年区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组”，由盘龙区民政局领导、党委办公室、行政办公室、计划财务科和项目实施具体科室负责人组成，对 2018 年局机关区级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，对下属单位绩效自评进行评价。现将开展 2018 年度区级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报告情况上报。

- 附件：1.《昆明市盘龙区民政局 2018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》
- 2.《昆明市盘龙区民政局 2018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》



昆明市盘龙区民政局

2019 年 5 月 10 印发
